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自2025年7月23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中金控”）一致行动人苏州吴中区天凯汇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凯汇达”）于2025年7月22日与福州千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千景”）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福州千景拟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天凯汇达持有公司22.35%股份。

3、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停牌事项

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收到控股股东吴中金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天凯汇达的通知，天凯汇达正在筹划拟以上市公司市值25亿的价格对外转让其所持公司22.35%股份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对手方为福州千景，系其实际控制人翁声锦先生与何从女士夫妇主要从事投资业务的平台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协议转让相关程序。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晟高科，证券代码：002778）自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2025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进展情况

2025年7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吴中金控一致行动人天凯汇达与福州千景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福州千景拟协议收购天凯汇达持有的公司22.35%股份,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吴中金控变更为福州千景,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变更为翁声锦先生与何从女士夫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三、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晟高科,股票代码:002778)自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获得有权的政府或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明确批准或批复同意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股票复牌后,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